## 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文件

穗劳人仲委〔2024〕8号

## 关于续聘 49 名兼职仲裁员的通知

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三十一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组织规则》第十九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六、第二十七条,经研究决定,续聘郭立文、郭尚英、郭翠英等49名兼职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员,承担以下职责:

- (一) 依法调解和仲裁争议案件;
- (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聘任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特此通知。

附件: 续聘 49 名兼职仲裁员名单

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12月31日

## 附件

## 续聘 49 名兼职仲裁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1	郭立文	广东三环汇华律师事务所
2	郭尚英	北京德和衡(广州)律师事务所
3	郭翠英	天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五山劳监中队
4	黄 恒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5	黄宇芳	广州市达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6	何静慧	广东诺臣(白云)律师事务所
7	何丽国	广东佰仕杰律师事务所
8	孔祥盛	广州巴士集团有限公司
9	孔双喜	广东省人力资源研究会
10	林丽坚	广州袁坝驿食品有限公司
11	莫敏灵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12	麦佩婷	广东合高律师事务所
13	裴金玉	广东秉甲律师事务所
14	苏振荣	广州英之略劳动咨询有限公司
15	王明菊	广东岭南律师事务所
16	王霖	广州捷融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7	杨高峰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18	杨倩	广东金桥百信律师事务所
19	袁柱甜	广东恒福律师事务所
20	张晋科	广州金鹏(花都)律师事务所
21	赵盛和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22	朱 滔	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
23	朱德全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24	周惠贤	广州君成宏立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	张晓玲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6	黄碧云	广州市人社局行政复议办
27	卢丽丽	广州市人社局行政复议办
28	郭悦伟	天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9	廖嘉俊	广东普威律师事务所
30	梁慧	广州南粤人力资源管理促进会
31	宋喜霞	上海中联(广州)律师事务所
32	詹鸿斌	广东南方福瑞德律师事务所
33	黄志东	广州市天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4	钟淑琴	广州市天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5	黄燚燚	广州市天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6	彭韵	广东正大方略律师事务所
37	刘俊杰	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38	梁伟琳	广州市天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39	刘振贤	广东国道律师事务所

40	苏文卿	暨南大学 广东华进律师事务所
41	吴海健	广州市天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42	许君	广东永得盛律师事务所
43	张逸超	泰和泰(广州)律师事务所
44	朱惠明	广州市天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45	冯帅	广东格方律师事务所(律师)
46	林颖	广州市司法局
47	孙丹华	广东省文促汇高校文体发展中心
48	张国成	广东盈隆律师事务所
49	张雯	广州医科大学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12月31日印发